

H 流年剪影

H 抬眼低眉

我与县城

■ 赵海波

我在小说里多次写到县城，实际上是东方市八所镇。提起这个海滨小镇，我内心总是五味杂陈，难以言表。小时候，我最向往的地方就是县城，在我看，县城是一座特殊的大城市，城里居住的人不是干部、工人，便是吃商品粮的居民，他们一出生似乎就高人一等。本来，我是有机会成为城里人的，在我出生前几年，一个莫须有的罪名，父亲被开除出公安队伍，解甲归田，三家村成了我的出生地。

从三家村到县城不过相去二十几公里，上中学前，我只能在梦中神游县城。想象中，县城街道宽大笔直、道路两旁高楼林立、街市车水马龙、夜晚灯火辉煌，一幅清明上河图的热闹景象。

有过一次未遂的县城之旅，彼时情景深深镌刻在记忆深处，许多年过去了仍然挥之不去。是个炎热的中午，我和伙伴小强在公社周围瞎转，看见一辆运粮车从粮站缓缓驶出，我和小强会心地对视了一下，两个人动作麻利地爬上车，搭顺风车去县城看一看——这样的想法在我们心里已经酝酿很久了。汽车驶出村口，速度明显加快，感觉比牛车快多了。我们在车上吹起口哨，忘乎所以地为这种飞快的速度伴奏。差不多到新街镇，司机发现车上有人，他停下车，走到车尾，对我们破口大骂，将我和小强赶下车。站在路边，我们一脸茫然，汽车扬起的尘土遮天蔽日，切断了我们追赶汽车的目光。烈日下，我们原路步行回家。

刚上初中，县里举行全县中学生运动会，我被选为红江中学代表队，负责跑五千米。当时我年纪小、个子小、耐力差，不知道体育老师怎么看上我。虽然不可能在这个项目上为学校争光，但有机会去县城免费吃住一星期，我非常兴奋，失眠好几天。

第一次去县城，留下许多美好的回忆，三十多年过去了，吃大餐、逛书店、看火车、照合影等情景仍然历历在目。那张黑白合影照，虽然发了黄褪了色，有的影像已经模糊不清，但我还是小心翼翼地珍藏在相册里，它已然不是一张简单的照片，是一个人成长史的印记。

高中毕业那年，我高考落榜，去八所中学插班补习。我在县城没有任何亲戚朋友，父亲几经周折，勉强搭上一个城里人，与那位城里人的外甥同住一室。一个月后，又搬到远离学校的食品厂，继续寄人篱下。那段时间，我正经受着生存的考验，考大学是摆脱窘境的唯一出路，每天两点一线，无心也无暇探探县城的真容。

蒙受多年不白之冤，父亲年近五十重新穿上警服。县公安局给父亲分了两间房，他住一间，我住一间。那时我的户口还在乡下，因为有这么一个单间，我有种城里人的幸福感、自豪感。我当城里人仅半年就离开县城，从此，小镇成了我的远方。

去广州读书，我见到了真正的大城市，才知道什么是高楼大厦，什么是车水马龙，什么是灯火辉煌，回过头来看县城，感觉它和三家村没有太大区别。许多年过去了，县城仍旧是原来的模样，看不出它有什么变化。

这几年，终于感觉到县城的变化，她变大了，变高了。一个城市的变化，往往是由房地产引发的，县城也不例外。地产项目如雨后春笋，扎堆八所，让人应接不暇，在滨海路漫步，这种感受尤为强烈，小区一个接一个，楼房一栋接一栋。除了地产商的杰作外，私人住宅也是遍地开花。某个黄昏时分，我在尖峰宾馆十五楼极目远眺，夕阳下，密集的楼宇将县城团团围住，看上去有些水泄不通。

交通的快速发展缩短了县城与外界之间的联系，我们这些长期客居他乡的东方人感受颇深。大学期间，从县城到海口只有一种交通方式，坐班车——坐六个小时的班车。如今，高速公路四通八达，尤其是西环高铁开通运营，县城与省城之间形成两个小时生活圈。即使是住在广州，也可以早发午至，方便快捷。

作为东汉大将军马援第八个兵马驻地，县城在感恩平原上已经存在很多年，它见证了这片沧桑土地的风云际变。如今，这座古镇正在借助清新的东风，策马扬鞭，豪豪前行。

■ 王维中

我的故乡邯郸是个古城，不大不小，有数屏远山，两带曲水，一望平畴。小时候，我看不见故乡，因为我就在她怀里，过着平淡到不值得记忆的日子。稍大一点，我的眼睛就巴望着传说中的远方。世界很大，远方很精彩，而我是地球之子，“此心安处是故乡”。一九九一年秋天，我终于辞别双亲和妻女，与全国和我有着同样梦想的十万青年奔赴海南。

忘不了在初渡琼州海峡的船上，第一次远远望见对岸挺拔摇曳的椰林，一船人都流着泪喊啊，跳啊。纯净的天，辽阔的海，躁动的青春，自由的气息，这就是我的远方，我梦中的彼岸。那时的海南，是冒险家的乐园，空气中弥漫着荷尔蒙和传奇的味道。

我们——除了梦想和勇气一无长物的青年——就像划向大海深处的无数扁舟，在海浪中颠簸啊，冲啊！偶尔，也会若有所失，也会辗转反侧，尤其在孤灯清影的夜里。往昔那些平凡得被忽略的像藤蔓一样伸出无数纤细的手，丝丝缕缕地把我紧紧裹住，挤出淡淡的寂寥和悠悠的思念。凭栏处，长空孤雁，明月千里，望不见故乡。那是鲜衣怒马的日子，也是小心

故乡的况味

翼翼的日子。我侧身在别人的故乡里一岁又一岁，行行重行行。有一种不安叫人乡俗，有一种自卑叫洗心革面，有一种矫情叫眉飞色舞，有一种朋友叫咫尺天涯。曾有一位商业新贵晃着脑袋对我说：“记住兄弟，商业只相信理性，不相信感情。只承认实力，不承认美德。”我转过身，一个人踟蹰在街上。霓虹闪烁，车水马龙。忽然感觉自己像个在豪宅檐下蹭灯光的拾荒者，“我一直以为人是慢慢变老的，其实不是，人是一瞬间变老的”。我想起村上春树的话。

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

有一年春节，几个不能回老家的同乡聚在一起过除夕。酒酣耳热时，不由得聊起家乡。有人轻声唱起《故乡的云》：“天边飘过故乡的云，她深情地向我召唤……”唱着唱着，都哭了。这时，妈妈来电话，用颤巍巍的声音问我：“有人给包饺子不？我包了那么多，都剩了。”又叹了口气说：“不回来也好，雪太大，怕你受不了。”我听着，久久，无语凝噎。是啊，故园久疏，娘亲渐老，我该回去了。

我像一片在故乡升腾的云朵，随着无意的风，会心的雨，又悄悄落人故乡温暖的土地。故乡还是原来的

故乡，而我已不是原来的我。

一晃就是十几年。双亲走了，孩子大了，邯郸也堂皇起来。经商已经成为人们最普遍的生存方式。不得不说，在脱胎换骨的精神上，这里的人们始终做得不彻底、不痛快。即使到现在，许多人仍然不肯放弃对人情的坚守，在谈判桌上还是一副半推半就的样子。这里依然延续着慷慨悲歌的古风，珍藏着商业社会日渐稀缺的那个“情”字。未必所有的给予都是交易，不是所有的爱都有企图。这让我对商业本质的执著渐渐冰释，不再迷信冰冷的理性，不再把所谓的成功当作人生的唯一目标。因为失去了鲜活而深沉的情感，人生不值得活。“一日看尽长安花”固然豪迈，但哪有深山雪夜故人来更深情、更受用。“五侯七贵同杯酒”也许畅快，我却独取“相逢一醉是前缘，风雨散，飘然何处”。

当秋风吹白了我的双鬓，沧桑柔化了我的双眸，我才开始认真地端详，辨认眼前这片土地，她是怎样地滋养了我，更在似水流年里草长飞草长。

必须承认，我说不清，就像我辨不清母乳的成分。我也不想说，冷暖自知，干卿何事？或许本就是无须名状的直觉，说清了，便有比较，便近于算计。处处算计、时时理性的人永远体会不到

糊里糊涂的爱有多充实、多养人。

这些年，我游历了许许多多梦里的远方。很惊艳，很敬慕，那又如何？我之与没有温度的美，不过是个冷静的看客。我不屑像过继来的富二代那样，轻松接受一个别人的家业，而更愿与自己的故乡一起成长，更愿点点滴滴看着她变成我希望的模样，看着里面有我零零碎碎的影子，生出深深浅浅的安慰。就像故乡的大雪，最销魂处，是纷纷扬扬的过程，是你必须在场。只看照片就了无情趣。

其实，所谓乡愁不过是对自己的观照，是我们试图寻找自己时绕不过去的一段情缘。所谓文化，不过是在岁月中生成的精神肌理，尤其是在你还柔软的那些日子。所有的远方都是故乡的延伸，生命中那些绚烂的花儿啊，一朵一朵，绽放的都是故乡的颜色。

我时常在想，当我老了，该在哪儿安顿自己的一斋书斋，半篱闲花？三十岁时，在美国加利福尼亚温暖的东海岸，踌躇其家国万里，诗琴寥落。四十岁时，在烟花锦绣的南方，又怕幽篁独坐，门掩黄昏。现在终于明白，我只能终老故乡。就像攀缘在老树上长大的藤，就像优游在密苇深潭的鱼。乡关在，故人在，情在，我在。离一步，便是漂泊。

H 诗路花语

我卑微成一穗稻谷的样子

■ 高士杰

秋天是什么样子？
在我挥舞镰刀割它的时候
水田里的稻子兀自低着比我还弯曲的头
我知道让它爱我
在我使劲挥汗如雨的季节
漫山的叶子已经枯黄
我尽力让身体低过田埂
这样弯着，我比它更像的一棵稻穗

我弯成一颗晶莹的稻种
它对尘世的热爱，对人类的悯善
而这些，在故乡的秋天
一个依旧有着处女般内心的女子
仿佛就是在和秋天谈情说爱
或许没有人知道
她也不需要说出

这是多么美好的开始
我挥舞着镰刀
和一地的水稻
说着关于爹娘
关于土地和稻谷
关于一个女人和她的爱

立秋

■ 袁军

和西瓜藤一起扯断
满身汗渍的夏天，仿佛闻到八月桂的香气
眼看着茉莉花要谢早菊花要开
这季节的轮换，是一连串生命的吐纳
曼陀罗和烈日告别

一朵莲花凋零的惋惜
被莲蓬内饱胀的莲子华丽蜕变
南山的葱绿没有永恒，枫叶红再次带来新生
稻子要黄，草垛要来
农田里乡亲把劳作的身体翻开

时令以立秋为界
天空从更高处落下，将清朗
还给黄昏酒色的炊烟。将永恒
还给雨水对土地熟悉又陌生的挚爱

斗转星移，人世繁华
立秋，好像不只是
一个季节对另一个季节臣服
与释怀

梅

■ 陈梅

我会成为落红，成为泥土
成为你嘴角轻轻的叹息
成为一首歌曲里的旋律
夜里触摸你的心事
成为横柯下班驳的阴影
你反复徘徊的小路
成为你夜不能寐的零星记忆

我还会成为故乡的炊烟
成为你回首张望和疼痛的理由
成为天边遥远的一颗星星
与河边一丛燃烧的篝火互为迷途

成为你笔下的铺垫
你故意轻描淡写的章节
成为你心里的海水
循环往复拍打礁石

我会成为你所有的言语
都无法逼近的意义
而你只能拿出泪水去诠释

新村港

■ 王谨宇

放眼望去，海水还是那么湛蓝
它依然敞开胸襟接纳阳光的眷恋
那些见过风浪的船只，停靠在港口的臂弯里
仿佛一个个浮动的酣梦

一衣带水。风吹打着咸腥的辽阔
流云的倒影在碧波间荡漾
鸥鸟，以来回翻飞向长空致敬
午后海面滑落的诗行，轻如薄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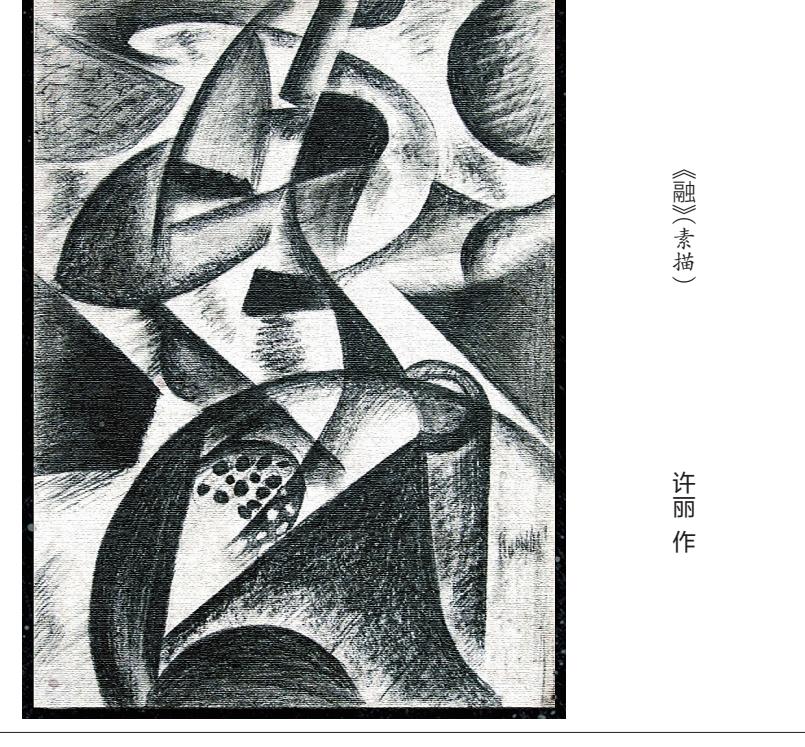
夜幕下，疍家人点亮的灯火
幽静。像满天星辰
苍远中，只有它们依偎浪花闪耀的福音光芒
聆听渔歌在涛声之外，传扬

投稿邮箱
hrbzpb@163.com

H 家在海南

山乡写意（四题）

■ 张华



许丽作

H 浮世绘影

「杜苏芮」台风

■ 陈海燕

■

风呼呼地刮着，雨哗哗地下着，19号台风“杜苏芮”最强可达13—14级。

两天前朋友约好小聚，以为台风会取消，没想到他们依然开车到门口接人。呵呵，风雨无阻呢。

喜欢这种天气。暴热后突然的凉爽，这种凉爽让我脑子清晰而兴奋。可以喝酒，可以醉，可以放肆，可以天南海北地胡想，可以上天入地翱翔。六个人三瓶白酒，说好点到为止不喝醉，只是可以喝到看天不像天地不像地看风不像风看雨不像雨的境界，可以脑子抹油地穿越前生来世谈古论今，可以围着饭桌指手画脚地调声。

台风“杜苏芮”并没有预告的那么强，虽然风还在刮雨还在下，但感觉挺温柔的，没有听到门窗的“砰砰”声，也没有听到树枝折断的“咔咔”声。

丈夫把所有的门窗关得严严实实的，突然感觉很憋闷，我对丈夫说：“开了开了把门开了把窗开了，我睡在这呢，‘杜苏芮’能怎么样？她真的来了我再关吧”。

就喜欢这种风夹着雨的凉凉的天气，听外面静谧的世界里只有喧嚣的风声雨声，看夜幕下风中雨中树叶的摇曳，三角梅挺拔的花蕊，绿萝缓缓伸长着的嫩芽，心情就无风的很好。

直到凌晨四五点，风仍然没有肆虐，雨也没有瓢泼，只是给海南炎热的天气不停地飘洒着仙风雨露，站在走廊里看着这没有星星没有月亮的夜幕，听“杜苏芮”弹奏悦耳的风声雨声，我犹如看见一个美丽的仙女抱着琵琶在空中弹奏着一曲让人心旷神怡的催眠曲。

我喜欢这种风夹着雨的凉凉的天气，听外面静谧的世界里只有喧嚣的风声雨声，看夜幕下风中雨中树叶的摇曳，三角梅挺拔的花蕊，绿萝缓缓伸长着的嫩芽，心情就无风的很好。

小时候，有一次台风天，父亲把我们兄弟姐妹藏在唯一一间看起来比较结实的矮房子里，然后安排奶奶看管我们。然后就找场里的叔叔伯伯到我们家来吃火锅。

在那物资匮乏的年代，能吃点有肉的火锅，那是比过年还要兴奋呢。

自从那次台风天有肉吃后，我就期待着每年的台风天，对台风的来临

特别兴奋，好像总能闻到肉的香味。殊不知，每次台风天时，父亲和母亲是怎样地担心和辛劳。有一次，听说12级台风要来，母亲把我们兄弟姐妹藏到感觉还比较结实的房子的床底下。她和父亲冒着风雨到外面扛木头到屋里，以撑着那面在风雨中摇摇欲坠的泥墙。父亲和母亲全身都淋得透湿。我看着他们气喘吁吁拼命地保护我们兄弟姐妹的样子，心里直发抖。几根木头能抵住在狂风暴雨中摇摇欲坠的那面墙吗？那张断了杆的木床能挡得住崩溃下来的泥墙吗？我们会死吗？我抖抖瑟瑟蜷缩在床底下想着。

奇异地，我到现在仍然喜欢台风天，再凛冽的台风天气都没有让我望风生畏。不知是否就因为那一次在台风天里有肉吃？

为提防“杜苏芮”的侵扰，我不敢深睡，时睡时醒，醒了就写一写。

第二天早上六点，风好像停了，人也清醒了，雨变得很小，时下时停，时停时下。我心情大好，一激动就拿出春节以来一直珍藏着的红鱼腊肠来，煮个红鱼腊肠饭让家里人高兴高兴。

六点多时，我把红鱼腊肠炒熟并调好味，放下电饭锅后坐到门前的藤椅观天象。天上的乌云渐渐褪去，露出云层上的蓝天白云，天空一阵泛白泛红。我高呼着“好美的天空”，但是天空不经赞，很快又飘来一阵乌云，飘起了雨丝。门前陆续有人走过去买菜，有熟悉的阿姨问：这么早你坐在这里干什么？

我说看天看雨看风看人。我有些困，但舍不得入睡。

上班路上，没有看见以往台风过后的断枝残叶，路面上没有被大小车轮碾压过深的黑色积水，我眼前的，是被一夜风雨洗礼后干净得可以躺上去睡觉的路面，那种感觉瞬间让我脑子里蹦出“地当床、天作被”的词句。

闻着“杜苏芮”小姐走后留下的清新体香，舔着“杜苏芮”小姐芊芊细手洒下的花雨，我有些醉了。“杜苏芮”台风后的儋州，真的好美！